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0 年度訴更一字第 6 號彭文正與蔡英文間確認博士論文不存在事件

111 年 11 月 30 日民眾旁聽公告名冊

(編號：23-24)

民 眾 旁 聽 證 號	網 路 登 記 序 號	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性 別	備 註
23	2221360001	陳○頡	S12*****22	男	第 23 法 庭
24	2221360002	黎○驊	J22*****69	女	第 23 法 庭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下午 1:24-1:45 至本院法警室辦理換證手續領取旁聽證，
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